

长江电力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

独立董事：张必贻

2023 年，本人作为长江电力独立董事，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及公司《章程》《独立董事制度》等制度要求，本着客观、公正、独立的原则，恪尽职守、勤勉尽责，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及发展状况，认真审议董事会、专委会各项议案，积极参与公司治理及重大决策，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“定战略、作决策、防风险”中的重要作用，有效地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。

现将本人 2023 年履职情况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独立董事基本情况

本人张必贻，1953 年 9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高级会计师，历任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副总经理、总会计师、党组成员。报告期内，本人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，第六届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、审计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。本人的任职条件符合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等规定要求的独立性原则，报告期内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。

二、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

（一）出席会议及情况

2023年,公司共召开10次董事会会议,3次战略与ESG委员会会议,5次审计委员会会议,2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,1次提名委员会会议。本人出席会议情况如下:

亲自出席次数/应出席会议次数

董事会	专门委员会			
	战略与ESG委员会	审计委员会	薪酬与考核委员会	提名委员会
10/10	3/3	5/5	2/2	1/1

本人勤勉尽责,出席了公司年内召开的全部董事会会议和专门委员会会议,无缺席情况。本人积极参与会议讨论,并就会议审议议案发表了客观、公正的意见,其中,年内董事会审议议案51项,战略与ESG委员会审议议案3项,审计委员会审议议案21项,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议案3项,提名委员会审议议案1项。

(二)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

2023年,本人对董事会审议的关于关联交易、重大财务事项等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董事意见,包括《关于调整云川公司过渡期损益分配安排的议案》《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相关授权的议案》《关于出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》《关于聘请202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《关于聘请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《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《关于公司2022年度对外担保情况》《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》《关于收购湖南攸县抽水蓄能有限公司股权及增设控股子公司的议案》《关于收购河

南巩义抽水蓄能有限公司股权及增设控股子公司的议案》

《关于参与设立四川江油抽水蓄能有限公司的议案》《关于投资建设甘肃张掖抽水蓄能电站项目的议案》《关于设立长电（休宁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的议案》等 12 项议案。本人充分发挥专业经验和优势，对上述事项做出了独立、客观的判断，确保以上议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，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（三）现场调研及学习培训情况

本人作为独立董事，与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保持密切沟通联系，通过现场办公、现场考察、线上会议、查阅资料等多种形式持续关注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财务情况，并根据自身专业经验，为公司在财务管理、内部控制、审计监督、持续发展等方面提出多项建议，发挥独立董事的监督作用，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。

2023 年，本人共参加 5 次现场调研，调研项目包含梯级电站、抽蓄业务、科技创新、帮扶项目、国际业务等。调研过程中详细听取了业务人员的专题汇报，并对公司项目开展情况进行了科学细致的点评，提出具体发展意见，为公司发展献策献力。

2023 年，本人参加了上交所 2023 年第 6 期独立董事后续培训，进一步了解监管新规以及法律责任、信息披露、履职规范等方面的新要求，不断提高自身履职能力和水平。

三、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情况

2023年，本人同公司其他四位独立董事一起，就公司年度重点事项进行了研究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关联交易

独立董事认真审查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的必要性与合理性，持续关注公司关联交易的定价模式、审批、披露等环节的合规情况，有效控制了关联交易风险。2023年公司关联交易定价公允、合理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（二）上市公司及相关方变更或者豁免承诺的方案

报告期内，公司及相关方不存在变更或者豁免承诺的情形。

（三）被收购上市公司董事会针对收购所作出的决策及采取的措施

报告期内，公司不存在被收购情形，董事会未作出针对收购的决策和措施。

四、年度工作总体评价

2023年，本人作为长江电力独立董事，始终以维护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，尤其是确保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为己任。本人勤勉尽责履职，科学公正决策，深入了解公司经营，认真审阅重大事项，积极参与公司治理，运用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重大事项提供决策建议，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审查和监督作用，有效行使独立董事职权，维护了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2024年，本人将持续学习相关法律法规，深入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和运作情况，加强与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及经营层的沟通，不断提高专业水平与决策能力，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履职监督作用，推动公司做好生产经营、科技创新、改革发展等各项工作，更好地维护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！

独立董事：张必贻
2024年4月29日